

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以电话、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

2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时间：2017 年 8 月 28 日。

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结合电话会议方式召开。

4、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。

5、本次监事会会议由黄霞女士主持。

6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发表书面审核意见，认为：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相关财务数据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17 年 1-6 月份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；并确认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8 月 2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 的《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8）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为 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专项报告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以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，如实反映了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。监事会对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不存在异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8 月 2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 的《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9）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为 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 年 8 月 29 日